

## 2021-2022 年度申請運用中學學習支援津貼(LSG)計劃書

學校：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

學年：2021/2022

截至 2020/2021 年度完結的盈餘：\$ 210,860.46

2021/2022 年度的津貼收入：\$ 1,241,478.00

2021/2022 年度的津貼支出：\$ 1,243,464.00

預計截至 2021/2022 年度完結的盈餘：\$ 208,874.46

原則：

1. 聘用額外教學人員及/或教學助理
2. 外購專業服務，用於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措施上
3. 聘請合約教師來騰出常額教師的空間，以出任成長支援主任

項目	關注重點	推行計劃及進程	預期效益	所需資源	成效指標	評估機制	負責人
1. 聘請合約助理成長支援主任一名	加強與學生的溝通與聯繫，優化學生輔導服務。	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8 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與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合作，協助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；</li> <li>● 透過面談和個人輔導及帶領各類小組活動，為學生提供適當的引導及鼓勵，並發展良好的人際關係；</li> <li>● 舉辦工作坊或小組，支援家長，優化他們的管教方法；</li> <li>● 和老師緊密協作，加強學生個人的自律性和情緒管理。</li> </ul>	合約助理成長支援主任一年的薪酬： 合共 \$226,800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同學身心靈都得到更全面的照顧，提昇自我形象。</li> <li>● 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均能得到足夠的關注，貫徹關愛校園的文化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輔導主任及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的觀察及評語</li> <li>● 服務時數和活動檢討</li> <li>● 年終考績評核</li> </ul>	輔導主任

項目	關注重點	推行計劃及進程	預期效益	所需資源	成效指標	評估機制	負責人
2. 聘請合約輔導助理兩名	協助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健康成長。	2020年9月至2021年8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優化學生輔導服務，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；</li> <li>● 管理中學學習支援津貼系統，對受助學生有清楚的個案紀錄；</li> <li>● 支援融合教育支援組工作，在各項會議做文書紀錄工作；</li> <li>● 支援各項為鑑別及治療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的服務。</li> </ul>	第一名輔導助理一年的薪酬及強積金： 合共\$185,220 第二名輔導助理一年的薪酬及強積金： 合共\$222,264 兩名輔導助理共：\$407,484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同學身心靈都得到更全面的照顧，提昇自我形象。</li> <li>● 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，都得到足夠的關注，貫徹關愛校園的文化。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特殊教育需求統籌主任的觀察及評語</li> <li>● 年終考績評核</li> </ul>	輔導主任
3. 聘請合約教師	推行小班教學，分組教學，減少師生比例，提升教學效能，照顧學習差異。	2020年9月至2021年8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增加人力資源，提供分組教學；</li> <li>● 於中二和中三級推行主科小組教學(中二、三輔導班)。</li> </ul>	一名合約教師一年的年薪及強積金： 合共: \$459,180	為每名於輔導班的學生訂立個人的全年目標	年終考績評核	教務主任
4. 購買校外服務	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	2020年9月至2021年8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購買社交小組服務，協助有嚴重社交困難的同學改善與人溝通的技巧；</li> <li>● 購買學習小組服務，協助有學習障礙的同學補底；</li> <li>● 購買技能訓練及工作體驗等服務，替融合學生提供職業導向輔導；</li> <li>● 購買不同具治療性的小組或個人服務，協助有情緒需要的學生舒解情緒；</li> <li>● 聘請校外監考員，協助進</li> </ul>	與外間機構合作，包括聘請校外監考員 預期費用：\$150,000	協助校內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，增加學生的學習技巧和所需的能力。	輔導組的檢討報告	特殊教育需求統籌主任

項目	關注重點	推行計劃及進程	預期效益	所需資源	成效指標	評估機制	負責人
			行校內/外的考試調適的 監考工作。				